

附 6-2

2021 年

省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

认定报告

青木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市场营销专业

基地名称: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申报高校: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依托单位: 青木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依托专业: 市场营销
项目负责人: 钟平

广东省教育厅 制

一、基地简介

青木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市场营销专业校外教学基地是我院运行时间较长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之一，学院与企业的合作始于 2011 年 9 月，企业接收市场营销专业学生毕业实习和就业，之后，双方合作迅速推进：

2012 年 8 月，双方签订了“校企共建学生顶岗实习基地及合作培养网络营销人才合作意向书”，2012-2013 年，有 60 多名市场营销专业学生参加培训；

2014 年 12 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在青木公司正式挂牌，并举行了隆重的挂牌仪式，公司董事长、我院副院长及设备处、教务处、商贸系等部门的领导出席了挂牌仪式，校企双方就进一步深度合作达成了共识。

2015 年起，校企双方开始推进“青木电商人才培养计划”；

2016 年 6 月，“青木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市场营销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获校级立项，2018 年 6 月项目通过验收。

多年来，基地连续为我院市场营销专业“2+1”顶岗实习学生提供实习和就业岗位，为约 800 名学生提供了人均 60 多学时的电商岗位技能培训及顶岗实践，企业参与专业人才培养和课程建设，为市营、国贸、物流管理专业学生开设“网络销售岗位技能培训与实践”公选课，承担市营专业“市场营销社区实践”、“企业营销实践”、“电商实践”课程的教学，落实对顶岗实习学生的“师徒制”指导方案，校企双方实行互聘互派制度，基地企业方负责人是商贸系校企合作工作委员会委员。

基地管理规范，制度完善，运行顺利。

二、依托单位简介

青木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5693560034G，注册号：440111000014174），总部位于广州海珠区敦和路海珠科技园 2 期 1 号楼，注册资金 5000 万元，拥有员工 2000 多名，是一家为国内外品牌提供专业的电商运营、数字营销、全链路消费者运营、品牌孵化、仓储物流、官网搭建、全渠道融合、消费者运营中台搭建等相关业务的新型电子商务服务公司，为传统品牌和网络品牌提供涵盖品牌战略管理、互动传播、视觉设计、客服管理、供应链管理、系统支撑等各个模块的一站式整合服务。

公司目前在上海、北京、杭州、香港等地设有公司或办公室，业务类目扩展到服饰、箱包、母婴、美妆等，开展所涉品类的经销及全渠道分销业务，开展跨境电商业务；公司持续加强对数据和技术研发的投入，开发“数据磨坊 TM”消费者运营平台和青木 OMS、青木 BI 等，助力优秀品牌搭建信息化解决方案；数字营销业务进一步突破，升级公司愿景“成为数据和技术驱动的零售服务专家”。

青木公司是天猫（Tmall）华南地区唯一指定软百货类官方合作伙伴，获得天猫六星服务商、天猫消费者运营优秀综合服务商、天猫品牌营销奖、京东金牌服务商、全国鞋服包类目运营服务第一品牌等多个奖项，客户包括美国斯凯奇（Skechers）、全球背包第一品牌 Eastpak、法国著名品牌梦特娇、皮尔卡丹、艾美特、艾莱依、百富帝、老人头、中旗家瓷、万里马、稻草人、Armani、Mido、Stuart Weitzman、apm MONACO、Acne Studios、Michael Kors 等数十家国内外知名企业。

2014 年公司成立青木学院，启动青木电商人才培养计划，有健全的员工培训体系，为多所职业院校提供过人才培养服务。

公司官网：<https://www.qingmutec.com/>

红盾查询：https://www.ubaike.cn/show_1504494.html

三、依托专业简介

2006年，市场营销专业成为学校第一批示范建设专业；

2007级开始实施“2+1”人才培养，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方面获学校第一届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2008年营销专业又被列为我校8个重点建设专业之一；

2010年获广州市示范建设专业立项并已通过验收；

2011年被列为学校创示范项目校级重点建设专业（群），开始探索“综合素质+营销实战”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2013年市场营销中央财政支持专业通过验收，同年市场营销团队被评为省级教学团队；

2014年商贸综合实训基地获评为省级实训基地；

2016年市场营销专业立项为省二类品牌专业；

2019年，被认定为“高等职业教育创新行动计划项目”国家骨干专业；

2020年，以市场营销专业为核心的市场营销专业群获广东省高水平专业群立项。

市场营销专业及专业群紧紧围绕广州国际商贸中心建设需要，主动顺应“互联网+”时代产业发展需求和广州区域产业转型升级，打造专业特色。目前，市场营销专业依托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正在围绕新型营销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进一步凝练专业特色。通过细分产业发展对网络营销人才的需求，探索构建“双注重、目标化、个性化、双平台”人才培养模式；构建培养目标的评价和监测体系，建立第三方人才培养评估制度，进一步提升网络营销人才培养的适用性和人才培养质量；构建协同育人平台，探索校企社政合作长效机制和协同育人机制；努力提高专业社会（社区）服务能力和社会影响力，以产学研结合推动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师资队伍建设；继续大力推进创业教育和创业实践，并且努力探索专业开展创业实践的制度化、常态化，探索电商平台（包括跨境电商平台）、营销平台、社交平台、微信公众服务平台等多种形式的电商创业形式，不断提升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认定条件符合情况（应按照条件的 8 个方面进行逐一说明）

1. 我校对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高度重视，每年均组织校级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申报和评审工作，有专项资金用于基地建设。

2. 基地依托单位——青木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是依法成立的独立法人单位，目前有员工 2000 余人，公司组织机构健全，生产运行正常，经营业务为电商服务，与市场营销专业完全对口，企业 2014 年即成为我院挂牌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校企签订了合法有效的合作协议，合作开展顺利。

3. 按我校经费管理制度，学校每学年按生均 150 元的标准给每个专业投入实践教学经费，除此之外，还有各类专项费用如技能竞赛经费、专业（群）建设经费等用于实践教学。

4. 基地 2018--2021 三个学年分别接收顶岗实习学生 62 人、33 人、12 人。

5. 基地为电商类服务型企业，公司所在地为海珠科技园，环境优美，公司内部工作环境舒适，公司管理人性化，符合劳动保护、卫生、安全等法律法规要求。

6. 基地组织机构健全，校企双方各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对接，基地制定有《商贸系校企合作管理办法》、《商贸系校企联合办学实施办法》、《商贸系校企双主体教学企业绩效评估指标体系》，每次实践教学活动中，双方都会投入专业团队保障活动顺利实施，每次学生顶岗实习，校企都签有详细的协议，就实践教学实施过程中学校、企业、学生各方的权利义务制定了详尽细致的规定，学校派出专任教师全程跟进项目，确保教学活动顺利开展，学生权益不受损害。

7. 校企双方共同制定和实施校外实践教学方案。根据市场营销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和企业用人的实际需求，校企双方共同制定了实践课程教学标准，企业负责设计教学内容，校企协同实施教学活动，双方制定了实践教学的“师徒制”带教方案，每次实践教学活动中，双方都会投入专业教学团队保障实践教学顺利、有效实施，由企业指定师傅指导实习学生，学校派出专业老师进行教学协调和检查督促，学生职业技能得到较快提高；基地接收我校教师参加生产实践，对我系专业教师进行师资培训，双方还实施专业人员互聘互派制度，本基地企业方负责人是商贸系校企合作委员会委员成员。

8. 市场营销专业和青木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以来从未出现实习违规问题。

五、基地取得的成果

1. 基地开展实践教学，提升学生职业技能

2011年，基地首次接收市场营销专业2+1顶岗实习学生3名，迄今已经为营销专业约800名学生提供了人均60多学时的电商岗位技能培训及顶岗实践，接受学生就业10余人。

2. 基地积极参与专业课程建设，《网络营销》课程获立校级精品课程。

(1) 企业积极参与到市场营销专业核心课程《网络营销》的建设中来，在课程定位、教学内容设计、课件设计、课程实训、兼职教师等方面给予了学院大力的支持，《网络营销》课程2013年被立为校级精品课程。

(2) 为市营、国贸、物流管理专业学生开设“网络销售岗位技能培训与实践”公选课

(3) 承担市营专业“市场营销社区实践”、“企业营销实践”、“电商实践”课程的教学

3. 基地积极参与专业人才培养，助力商贸实训基地获省级示范基地

(1) 参与网络营销人才岗位需求的调研，为市场营销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提供有价值的数据和建议；

(2) 探索校企协同育人模式改革，推进“青木电商人才培养计划”，完善落实对顶岗实习学生的“师徒制”带教方案和“双导师”指导方案，学生技能提升较快，学生在企业认同感、归属感等方面的感知评价较高，有利于实习生身心健康和职业认同感。

(3) 基地积极参与专业师资建设，校企双方实施专业人员互聘互派制度，企业派专业人员担任学校兼职教师、对我院专业教师开展培训、接受教师参加企业生产实践。

(4) 基地参与校企合作制度建设，企业代表作为商贸系校企合作工作委员会成员，定期参加校企合作工作会议，为制度建设出谋划策。

(5) 基地的建设成绩助力商贸实训基地获省级示范基地。

六、专家组认定意见

2021年10月24日，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1〕41号）要求，召开了质量工程评审会，专家组在查阅项目申报材料的基础上，经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1. 学校出台了《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穗城院〔2018〕115号）等政策性文件，支持校外教学实践基地建设。
2. 项目组提交的认定报告和佐证材料齐全，符合要求。
3. 基地基础较好，建设内容具体，开展了课程实习、顶岗实习等实践教学活
动和社会服务，取得良好成效。
4. 建议对照《2021年省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审核要点》对佐证材料进行
归类优化。

专家组同意推荐该项目参加广东省2021年高职教育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的认定工作。

组长（签名）：



2021年10月24日

附：认定专家组名单（含专家姓名、单位、职称、职务
等信息）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1 年省质量工程项目 认定评审专家组名单

评审专家组组长：王劲松

评审专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研究领域	签名
王劲松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发展规划处处长	教授	职教研究	
高俊文	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教务处处长	教授	职业教育与 计算机应用	
张宝昌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教务处处长	教授	职教管理与 改革	
陈大力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教务处处长	教授	工业自动化 技术及高职 教育研究	
万 达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	教研员	副教授	职业教育	
洪 洲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教务处处长	教授	职业教育与 计算机应用	
刘 朋	广东轩辕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 师	产教融合与 教育信息化	

2021 年 10 月 24 日